



丽泽城市航站楼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民航专业 工程设计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丽泽城市航站楼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民航专业工程设计（招标项目编号：无），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丽泽城市航站楼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京发改（审）（2023）172号）），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北京市丽泽城市航站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民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与范围：丽泽城市航站楼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工程民航专业工程设计，一是全线行李系统工程设计，即丽泽城市航站楼、草桥站、行李车厢、大兴机场站及大兴机场北航站楼接口等主要位置涉及的行李系统（行李处理系统及交运行李安检系统）设计。二是全线民航弱电系统工程设计，即丽泽城市航站楼、草桥站、轨道交通区间段、大兴机场站及外部接口的民航相关弱电系统设计，三是其他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完成主管部门审批审查、建设单位交办的其他设计相关工作。工程设计阶段涵盖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工程竣工验收直至试运营及向运营单位交接完毕等各阶段相关工作设计内容。

招标暂估金额：13013800（元人民币）

项目地址：北京丰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北区

其它说明：（1）设计服务期限：初步设计阶段：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全部初步设计文本、图纸及概算，且设计成果文件的提交时间应满足招标人的报审计划安排；施工图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通过评审后60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招标范围内的其他工程按招标人进度要求完成施工图设计；各阶段审查意见提交后30天内完成修改稿。（2）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标准规范。（3）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4）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质要求：（1）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实体或由合法注册的法人实体组成的项目联合体，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民航行业工程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且该资质未被列入“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资质异常”名单中；（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4）在“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3.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要求：（1）联合体成员共同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2）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满足3.1中第（1）、（4）款的规定，联合体作为一个整体满足3.1中第（2）、（3）款的规定。（3）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不同专业分工由不同单位分别承担的，按照各自的专业资质确定联合体的资质。（4）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5）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6）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5-11-05 18:00:00 – 2025-11-11 18:00:00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在线获取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其他说明： 投标人必须完成在<https://ggzyfw.beiji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网上完成注册和投标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两个平台均获取招标文件后方可参与本项目投标。两个平台获取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获取的招标文件为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11-26 14:00:0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现场递交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心广安门办公区（西城区广安门南街甲68号）

其它说明：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六、其他公告内容

其他公告内容：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提示：投标人需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https://zbtb.caac.gov.cn>）网上完成注册和投标登记。登记时需要提交以下文件的彩色扫描件（1、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为登记代表开具的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2、项目联系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3、项目联系人信息（项目联系人姓名、手机号码、电子邮箱、邮寄地址）打印后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由于投标人网上登记信息不及时或不完善导致投标失败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本项目监督部门：中国民用航空华北地区管理局；地址：北京首都机场；电话：010-64590380。

潜在投标单位必须下载招标文件才能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应至少有一个联合体成员下载招标文件）

七、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fw.beijing.gov.cn/>)；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北京市丽泽城市航站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出口238号

联系人： 蒋奇岩

联系电话： 010-63360908-8011

电子邮件： 无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人账号: 无

招标人开户行: 无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中国民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首都机场二纬路中国服务大厦C区四层402室

联系人: 夏学超、楼大为、魏丽娟、徐超、马驰

联系电话: 18600215500、13701374188

电子邮件: zxsbxcc@126.com (异议联系邮箱)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代理机构账号: 无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 无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 (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声明: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本招标项目交易中心仅提供招投标信息及开、评标场所等见证服务, 不具有行政监督管理责任, 招标过程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及解释。招标人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如有违法违规行为, 招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